

## 杭州解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杭州解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3年5月26日以现场会议方式在杭州市环城北路208号坤和中心37楼会议室召开了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。本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5月18日以通讯方式送达各位监事，会议应参加监事5人，实际参加监事5人，会议由徐海明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经审议并表决，形成决议如下：

### 一、审议通过公司《关于选举监事会主席的议案》。

选举徐海明为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主席，任期自本次监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（自2023年5月26日至2026年5月25日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，表决通过。

特此公告。

杭州解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二三年五月二十六日